

公路工程（合同段）交工验收证书

交工验收时间：2024年

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1号

工程名称：S244线站东路K18+047-K19+690段积水治理工程		合同段名称及编号：S244线站东路K18+047-K19+690段积水治理工程		
项目法人：三门峡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		设计单位：河南豫西路桥勘察设计有限公司		
施工单位：三门峡市昌通路桥建设有限责任公司		监理单位：三门峡科建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		
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： 该项目 S244 线站东路 K18+047-K19+690 段积水治理工程，主要工程：水泥砼路面建设、拦水带、泄水口、排水沟、边沟、挡土墙、急流槽、波形护栏等工程。				
合同段价款	原合同	1653645.0 元	实际	1653645.0 元
本合同段工期	原合同	30日历天	实际	30日历天
对工程质量、合同执行情况的评价、遗留问题、缺陷的处理意见及有关决定： 整体工程外观质量良好，交工验收资料已完善。根据《公路工程质量鉴定办法》和《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》，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，交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。合同执行期间，施工单位能按合同要求按期组织人员、机械设备、材料，建立质量自检体系。施工期间，能够按照业主要求和指令力促工程质量，较好地履行了合同，同时高度重视文明工地建设和施工安全生产，充分表现了企业的履约能力，合同执行情况良好。				

(施工单位的意见)

同意交工验收结论，对验收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将在3个月内处理完成。

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(签字) 宋兵

单位盖章

2024年9月11日

(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)

S244线站东路K18+047-K19+690段积水治理工程控制较好，外观质量良好，交工验收资料已完善。同意交工验收结论，本合同段工程质量等级评为合格。合同执行期间，施工单位能按合同要求完成规定的工作。较好地履行了合同。

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(签字) 上官晓峰

单位盖章

2024年9月11日

(设计单位的意见)

S244线站东路K18+047-K19+690段积水治理工程控制较好，外观质量良好；施工单位能够按照合同约定的工程量进行施工，同意交工验收结论。

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(签字) 董纪超

单位盖章

2024年9月11日

(项目法人的意见)

同意验收结论，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，交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。缺陷问题由施工单位在3个月内进行完善，由监理单位负责检查验收，确保工程质量。

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(签字)

单位盖章

2024年9月11日